

项目编号：ZTZB-ZC2022141

# 应急物资管理调度系统采购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陕西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5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	32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30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62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应急物资管理调度系统采购项目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36 号橡树街区 A 座 1902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ZTZB-ZC2022141
- 2、项目名称：应急物资管理调度系统采购项目
- 3、预算金额：1170000.00 元
- 4、最高限价：无
- 5、采购需求：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 限价(元)
1-1	行业应用软件 开发服务	应急物资管理 调度系统采购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170000.00	117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 二、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5)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8)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9)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1)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 (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三、 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2022年8月17日至2022年8月23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36号橡树街区A座1902

方式: 现场购买/邮寄

售价: 免费赠送

###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 2022 - 08 - 30 14:30:00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36 号橡树街区 A 座 1902 开标一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提示: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旭辉中心 2 号楼 7-10 层

联系人：魏老师

电话：029-86517206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36 号橡树街区 A 座 1902

联系方式：029-89528812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工

电话：029-89528812

传真：/

陕西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8 月 16 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2.3	<p>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36 号橡树街区 A 座 1902</p> <p>联 系 人：张工</p> <p>电 话：029-89528812</p> <p>邮 箱：sxizhengtai@163.com</p>
2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3	9.2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9.3	本次磋商的最小单元为“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磋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5	11.1	<p>磋商报价：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费，设备费、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技术培训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p> <p>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磋商处理。</p>
6	12.1	<p>资格证明文件：</p> <p>1、基本资格条件：</p> <p>（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p>

	<p>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p> <p>（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承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特定资格要求：</p> <p>（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p> <p>（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p> <p>（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p> <p>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磋商处理。以上资质在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附一套复印件加盖公章（其中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相关声明或承诺均为原件），资格审查时以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为准，原件备查。</p> <p>未注明要求原件的资格证明文件，在磋商后的任何时间，磋商小组都</p>
--	----------------------------------------------------------------------------------------------------------------------------------------------------------------------------------------------------------------------------------------------------------------------------------------------------------------------------------------------------------------------------------------------------------------------------------------------------------------------------------------------------------------------------------------------------------------------------------------------------------------------------------------------------------------------------------------------------------------------------------------------------------------------------------------------------------------------------------------------------------------------------------------------------------------------------

		有权随时要求审查原件，如果不能按规定时间提供，按无效磋商处理。
7	13.1	磋商有效期: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8	14.1	正本的份数：壹份；副本的份数：贰份；磋商报价表：壹份；电子版（U 盘）：壹份（需在盘面上标注供应商全称）。 电子版为 Word 格式和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PDF 格式扫描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	15.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本、磋商报价表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本”“磋商报价表”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
10	16.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8 月 30 日 下午 14：30 分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36 号橡树街区 A 座 1902。 磋商响应文件接收人：陕西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	19.1	磋商时间：同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12	23.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
13	27	成交代理服务费： 27.1 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有关规定执行，不足 5000 元，按 5000 元记取。 27.2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开户名称：陕西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账 号：171817360



14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 履约担保的金额：/
15	交付完工期	60 日历天
16	质保期	软件系统质保 1 年，硬件质保 2 年。
17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	说明	按照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 号)规定: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招标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来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 一. 总 则

###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竞争性磋商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 2. 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西安市应急管理局

2.2 监督机构：同级财政监管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 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竞争性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产品是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四章所述所有产品。

2.6 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2.7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2.8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9 中小企业是指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企业。

2.10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供应商特殊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磋商。

3.4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磋商无效。

3.5 供应商必须在陕西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方可参加磋商。竞争性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 3.6 联合体磋商

3.6.1 如果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接受联合体磋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与磋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6.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

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与同一项目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3.6.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7 磋商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 4. 合格的货物（产品）和服务

4.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具备、培训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4.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产品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5.1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 6.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磋商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如发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2 采购代理机构如果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3 已经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磋商截止日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7.4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磋商语言和磋商货币

8.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含下列部分的内容：

(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竞争性磋商响应函、磋商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

(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磋商方案，否则，其磋商将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9.3 本次磋商的最小单元为“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磋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意愿，详细说明磋商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9条的内容及要求 and 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 11. 磋商报价

11.1 本项目磋商报价为总价包干。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应在投标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货物、服务且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服务费，设备费、安装调试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技术培训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11.2 磋商报价表中标明本次服务的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文件处理。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报价。

11.3 磋商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总报价，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2.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文件处理。

## 13. 磋商有效期

13.1 磋商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3.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4.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准备一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同时提供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一份及磋商报价表一份，并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同时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为 Word 格式和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PDF 格式扫描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盖章（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4.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处签字方可生效。

**14.4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4.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页码，并分别胶装成册。

14.6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编制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4.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副本、电子版须和正本保持一致。若正本、副本和电子版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为准。

## 四.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磋商报价表除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单独放在一个信封中。封线处加贴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单独递交（该单独密封磋商报价表的报价必须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的磋商报价表一致，若不一致，则按正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表为准。

15.2 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本、磋商报价表单独密封装在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本”“磋商报价表”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编号等标识。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 1) 磋商响应单位的全称；
- 2) 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3) 正本或副本、电子版、磋商报价表“请勿在\_\_\_\_\_（磋商时间）之前启封”。

15.4 如果供应商未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6.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资料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接收



人处。

16.2 采购代理机构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6.3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 17. 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7.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18. 磋商的修改与撤回

18.1 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8.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6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8.3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 五. 磋商与评标

## 19. 磋商大会

19.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磋商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9.2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磋商记录，存档备查。

## 20. 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21.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21.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21.2 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21.3 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21.5 磋商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21.5.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1.5.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1.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1.6.1 采购人将审查资格证明文件是否合格齐全，磋商小组将审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

21.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磋商响应文件中磋商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表为准修正磋商响应文件；如果单独密封的磋商报价表与磋商响应文件正本的磋商报价表不一致，以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的磋商报价表为准。

(2)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响应文件正本的磋商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1.6.3 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

21.6.4 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1.6.5 条的规定，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应该是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磋商。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磋商小组决定磋商的响应性只根据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1.6.5 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磋商处理：

1) 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函的；

4)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5) 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6) 存在有重大缺漏项和重大技术偏离的磋商货物（产品）；

7)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以他人名义磋商、行贿、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 8) 磋商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1.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7.1 磋商小组将按照本须知第 21.6.4 条规定, 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21.7.2 详细评审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评审方法进行。

#### 21.8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 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 并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标明排列顺序。

### 22. 评审过程的保密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 23. 评审方法

23.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即在全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按照评审得分高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 六. 成交、通知与签约

### 24. 成交程序

24.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 推荐前 3 名成交候选人, 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24.2 采购人根据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 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

应商。

24.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竞争性磋商。

24.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4.5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4.6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 25. 成交通知

25.1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5.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6. 采购合同的签订

26.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 27. 成交代理服务费

27. 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不足5000元，按5000元记取。

27.2 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 28. 履约验收

28.1 涉及履约验收的，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费用标准按中标金额的5‰计算，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收取。

## 29 质疑

29.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2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9.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9.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9.5.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9.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29.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29.5.4 事实依据；

29.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29.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9.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29.6.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29.6.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29.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9.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29.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29.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29.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29.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9.7 质疑答复

29.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9.7.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9.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9.8.1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29.8.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29.8.3 联系部门：陕西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前台

29.8.4 联系电话：029-89528812

29.8.5 通讯地址：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 36 号橡树街区 A 座 1902

## 31. 其他

31.1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以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后，供应商现场填报的磋商响应总报价为第二次报价）

31.2 当第二次报价全部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磋商失败或进行第三次报价。当第三次报价若超

出财政预算，且采购人又无力支付，磋商小组有权决定磋商失败。

31.3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人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4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内提供履约担保，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予以通报，禁止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32. 信用担保

### 32.1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陕西省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通过搭建信息对称、相互对接的平台，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陕西省财政厅结合陕西省政府采购信息化建设实际，制定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简称融资办法)。

链接地址：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article/zcdt/1390497710741917696>

### 32.2 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西安市财政局制定了《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为参与西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供应商在交纳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供应商违约，开具担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



用融资相关工作，2015年西安市财政局先后发布了《关于贯彻落实〈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有关事宜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2017年西安市财政局对合作机构名单进行了调整，详见《2017年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以下简称合作机构名单）。

《实施方案》链接地址：

<http://xaczj.xa.gov.cn/zfcg/cgfg/5db90552fd850863a9e4594d.html>

《合作机构名单》链接地址：

<http://xaczj.xa.gov.cn/zfcg/cgfg/5db9054565cbd804f69e97e0.html>

后附：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合作机构联系名单

序号	合作单位名称	主办单位名称	联系部门	联系人员	联系电话	备注
1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业务五部	李晓 何彦君 张华	88499422 13572821281 88499422 13679255205 88499422 18220823060	信用担保
2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信用再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三部	夏靖颜 朱筠祥	88606038-6027 18591406320 18629282228	信用担保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中国银行西安二环世纪星支行	公司业务部	胡涛 叶楚沙	88360743 18629048822 88360749 13772153612	信用融资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建设银行西安市南大街支行	公司部	杨向晖	87281468 13379229383	信用融资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工商银行陕西分行营业部	小企业金融业务部	牛国群 张航	87609569 18992851811 87609761 13891883334	信用融资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农业银行西安西大街支行	公司业务部	贾珊 高雅	87617245 13891957123 87613444 13659192425	信用融资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交通银行西安西五路支行	个人贷款中心	李卫公 雷强	87297632 13991290525 87272444 18629362690	信用融资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招商银行西安未央路支行	公司银行部	杨皓 马秦香	62811553 15002905553 62811553 13609183259	信用融资
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民生银行西安分行	城建金融部	李楠	88266088-8450 13572058213	信用融资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光大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对公客户经理部	高艺瑄	15619006186	信用融资
11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昆仑银行西安分行	机构投行部	韩天清	86978975 15609108028	信用融资
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平安银行西安分行	业务发展七部	祝捷 王尧	18629505188 18591767577	信用融资
1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北京银行西安分行	营业部	范诗阳 曹英	13991945764 18691892195	信用融资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兴业银行西安分行	新城业务总部	徐常磊 鲁昉	15991623666 15389081886	信用融资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_\_\_\_\_ 项目合同

(示范文本)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应急物资管理调度系统采购项目；

2. 项目地点：\_\_\_\_\_；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磋商补充文件；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大写）：\_\_\_\_\_（¥\_\_\_\_\_）。

合同总价即为中标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成交人）提供产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增值税等相关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中。

###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银行转账，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与合同金额相应的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 付款方式：

- （一）签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合同总金额的50%；
- （二）项目验收合格完成之后一次性支付剩余合同金额；

**五、交付完工期：60 日历天。**

**六、质保期：软件系统质保 1 年，硬件质保 2 年。。**

**七、交付/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八、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产品、服务内容、数量与投标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产品、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 **九、运输、安装、调试要求**

1、硬件设备由供应商根据产品特性，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承担一切运输费用，包括从生产厂到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2、软件系统应由供应商提供安装、调试及试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供应商应在合同规定的安装调试期内完成该项工作。如因供应商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合同总价款的（1%）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安装和调试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5、供应商应对安装调试、整改等实施过程的安全负责，如发生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 **十、技术具备**

1、提供质保期内全年 7×24 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供应商怠于或无法提供技术具备的，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后果由供应商负责，费用直接从应付款或质保金中扣除。供应商指定的项目总协调人必须是供应商公司管理层人员。因供应商的人员变更原因所造成的任何项目质量、进度滞后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保障人员、资源不足或者执行不力，给项目质量带来的风险超出采购人认定的允许范围时，采购人可终止本项目的合作并进行索赔。

#### **十一、技术培训**

应包括产品使用操作、保养、维修等培训内容。供应商需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

品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的稳定运行。投标产品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供应商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等均由供应商承担。

## 十二、技术资料要求

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全套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其费用包括在投标价格中：

- 1、完整的产品操作使用手册、说明书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
- 2、硬件设备提供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产品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等文件验收时须一并提供；
- 3、产品验收标准；
- 4、技术说明书及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 5、产品安装，调试、维修线路图及原理图；
- 6、零部件目录；
- 7、备品备件、易损件清单；
- 8、整体验收后提供验收报告；
- 9、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 十三、质量保证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內容，供应商须按采购产品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供应商应保证所有产品的完好无损包括配套包装，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采购人使用产品过程中因产品质量、产品缺陷及安装质量等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4、服务方式：现场服务，质保期内维修费用含在合同总价中（中标价格），免费保修3年。产品实行“三包”，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包装、运输等的一切费用。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可以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2小时，解决问题不超过2小时，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乙方在三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确保产品正常运行；

5、质保期内每月至少一次免费上门维护，回访。

6、对于存在质量问题或者短少的产品，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的通知2个日历日内负责修复，调换、重新制作或补齐。

7、在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应对设计、工艺或材料等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费用）。质保期满后如出现此类问题亦应负责。

8、供应商及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应承诺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包括具体的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维修措施及时限、维护响应计划等方面），未提供任何质保期、维保期的售后服务条款或提供的内容不实的以不实质性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对待。

9、对于未按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供应商或违约的供应商，采购人将拒绝其参加采购人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且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应由供应商支付。

#### 十四、验收

由采购人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供应商协助配合。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技术指标、性能参数、样式、颜色、以及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安装到位、是否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调试和提供相关培训、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安装完毕、所有产品的配套包装是否完好无损等进行逐项检查。

1、所验产品的指标、性能参数最终验收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内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若发现供应商有弄虚作假的，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技术性能，供应商应无条件退货，本合同解除，供应商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验收标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

a) 合同文本；

- b)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竞争性磋商文件；
- c)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 d) 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规格型号和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 十五、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 十六、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一并赔偿。

## 十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十八、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十九、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 二十、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二十一、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监管部门备案 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 \_\_\_\_\_（盖章）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_\_\_\_\_（签字）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供应商： \_\_\_\_\_（盖章）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_\_\_\_\_（签字）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第四章 竞争性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项目名称

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应急物资管理调度系统采购项目

### 二、项目采购形式

公开招标

### 三、项目预算金额

117 万元

### 四、时间要求

2022 年-2023 年

### 五、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根据《陕西省应急管理厅 2022 年度全面深化改革工作要点》，结合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切实做好 2022 年预算执行工作的通知》，为使我市应急物资的管理逐步走向标准化、规范化的轨道，规范应急物资信息管理，使相关数据高度共享、信息及时反馈，进一步完善减灾救灾体系，通过智能化、数字化的物资管理模式，提高我市应对安全生产突发事件、自然灾害救灾等业务领域的物资管理水平，提高我市应对突发灾害、防汛抗旱等业务领域的物资管理水平，通过应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及移动通讯等技术，建立一套应急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完成应急物资储备管理体系的建设目标。

本项目以实现西安市应急管理局应急物资管理调度为应用核心，建设内容有 PC 端应急物资管理调度应用系统、移动端物资管理应用系统、硬件采集设备终端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 （一）业务调研与基础信息统计及需求与接口分析调研

为保证项目建设能够适应建设方需求，保障项目建设质量及系统技术路线的先进性，需要开展应急基础物资信息、仓储等业务进行详细调研，对基础信息统计、建设方

工作需求及项目关键接口进行分析、整体设计等工作，务必使所建设系统能够符合业务实际。

### （二）应急物资管理调度信息系统及后台管理系统开发

该部分为本项目的主体建设内容，通过该项建设达到对应急物资的智能化、数字化管理。主要功能包含有仓库管理、物料管理、入库管理、出库管理、盘点管理、物流管理、云仓地图等。

### （三）应急物资管理调度信息系统智能终端系统开发

该部分是针对物联网无线终端设备所建设开发，需满足仓储出入库及盘点等应用场景。保障基础数据的采集便捷与准确。

### （四）硬件设备采购

为保障系统顺畅运行，进行适量设备采购，涵盖应用部署服务器及条码采集终端设备，满足行业标准并能与系统接口对接。

## 六. 项目功能及要求

应急物资管理功能应基于物联网、RFID、高清图像采集、无线通讯等技术开发的智能化管理功能，能够帮助建设方对库存物品的入库、出库、借出、销毁、盘点、维修、保养等功能进行操作管理，同时通过可视化标记仓库的位置以及仓库内部货架和物资的存储情况，其中货架管理是给每个货架分类精确到区、架、层、阁，将货架信息即货架标签内容存储到数据库中。有效控制并跟踪仓库业务物流和整个运营维护全过程，提高库存管理水平和生产效率，降低库存和人力成本，提升整体管理效益，以满足日益变化的应急需求，实现应急物资仓库管理的可视化、信息化和智能化。

## 6.1 应急物资管理调度信息系统功能

### 6.1.1 PC 端系统功能

#### 6.1.1.1 仓库管理

仓库管理功能主要用于对所存储库房的属性，基本信息等进行管理的位置。

包含仓库的基本信息，仓库的名称信息，仓库的联系人等。

同时仓库管理需要提供仓库下的信息的管理，包含并且不限于仓库下的库区管理，库位管理等。

其中库位管理功能是按照货架进行划分，给每个货架分类精确到区、架、层、阁，将货架的库位信息即货架标签内容存储到数据库中。

同时仓库管理功能需要提供对上述功能的添加、修改、删除等操作。并且提供创建后查询信息的结果展示。

#### 6.1.1.2 物料管理

物料管理功能主要包含物料的分类维护、物料基本信息维护以及物资与电子标签对绑定。其中物料类别满足多级分类，以及自定义物料编码以便于建设方做好物料区分。物料的基本信息要包含类别、供应商、规格、保质期、批次、预警上下限值等，同时对每批物料进行标签化管理及手持终端一体化管理等。

物料管理功能主要用于对库内的物料信息进行管理；包括物料信息采集、物料信息修改、物料信息删除、以及物料信息采集后的查询展示功能。

物料信息采集包括包含物料的基本信息，物料的尺寸，物料的长宽高，体积，物料的图片信息等。同时对特殊物料进行标记。包含不限于异型商品、易碎品等。

#### 6.1.1.3 入库管理

物料入库管理主要分为入库单入库、下拨入库、使用完归还入库三种方式，系统对出入库物资信息进行识别判断，从而提高了物资出入库效率，避免手工操作失误，方便管理人员对库房的管理。每批物资入库都需要进行现场验收，系统先打印验收单，再根据验收单现场验货，并对每种物资张贴智能物联网唯一性标签，系统可自动识别标签实现自动入库。物料退回入库属于使用完毕后退还到仓库中，使用此功能进行救援退回入库操作，智能标签将自动上报入库状态同时标记退还状态。

入库管理系统主要用于对物料入库的过程进行管理。具体流程为：以入库单的形式发起入库申请，库房工作人员对物料的质量和数量进行验货确认，对质量检验通过的物料进行贴码上架到储位上，当上架执行完成后，对入库单完成入库确认。整个入库过程执行结束。

入库申请：以入库单的形式，发起提交待入库物料的入库申请，入库申请中需要包含入库物料信息，物料数量等。

验货确认：对入库的物料，进行清点，包括数量清点，商品质量清点，保质期清点等。检查入库的物料全部无问题时，验货通过。

贴码上架：对入库的物料，进行贴码后上架到储位上的过程。

入库确认：对上架到储位上的物料的结果进行确认。

#### 6.1.1.4 入库质检管理

用于在入库过程中对商品的质量进行检测，当发现质量不达标的，自动发起退货处理。

#### 6.1.1.5 出库管理

出库管理主要分为报废出库、退货出库、救援发放出库三种。出库同入库一样利用RFID技术进行系统自动识别出库判断。报废出库主要指库内的物料由于其他原因（如摔坏），在还未能出库的情况下发生损坏，由报废管理人员发起报废申请经领导同意后对仓库材料进行报废核减处理，通过该功能实现库存与实物保持一致。退货出库主要指应

急物资已经入库，因特殊原因发现物资不符合要求，需要退回给供应商，此情况下通过该功能实现退货处理。物资料放出库主要包含出库申请、拣货确认、包装确认、出库确认、装车确认等功能。指发生紧急事件需要发放物资到救援地点。

物料出库过程中，拣货支持报缺处理，用于应对储位上的实物与系统登记数量不符的情况。

#### 6.1.1.6 出库报缺流程支持

物料出库过程中，拣货支持报缺处理，用于应对储位上的实物与系统登记数量不符的情况。

执行拣货时，当发现储位上实物与系统登记数量不符，按照实际拣货数量执行拣货任务。并且触发对出库储位的差异数量上报。

系统需要支持自动对差异数量的重新定位和出库。

#### 6.1.1.7 盘点管理

管理人员可根据工作需求，使用手持设备或在系统中手动进行物资盘点，并对盘点结果通过系统网络实时更新，并形成统计报表。主要是对于账物不一的情况进行的盘盈或盘亏操作。可通过智能标签蓝牙通讯经过网关一键获取库存物品清单，并匹配库存账单，达到一键盘点出入库，便于账物一致。其中包含盘点计划、盘点记录、盘点清单、盘点设置等功能。

#### 6.1.1.8 库内移库

支持库内储位到储位之间的移库任务的创建，执行过程为从库内的一个储位移库到另一个储位的过程。

用于调整库内物资的存储位置，或用于将库内物资合并存储到一个库位上。

#### 6.1.1.9 物流管理

物流管理功能主要包含司机管理、车辆管理、订单管理等功能。司机管理用于维护司机个人基本信息情况，车辆管理用于维护车辆的基本信息，方便建设方直观的掌握当

前运输情况。同时预留第三方公司物流系统对接接口,包含目的地和始发地等具体信息,物资收货经办仓库进行扫码一键确认到达,确保物资准确无误的被送达。最终的目的是实现车辆与物资运送等信息做到追溯、可视化管控。

#### 6.1.1.10 云仓地图

云仓地图主要通过使用在线地图组件实现根据经纬度定位展示仓库的位置及基本信息情况,同时支持查看每个仓库的出入库、库存等详细统计信息。另外通过大屏可视化的方式直观的展示物资物流在地图上的运输行进路线情况。地图支持仓库跳转,可查看仓库内部货架示意图。

#### 6.1.1.11 设置管理

设置管理功能主要包含提醒设置、预警设置、流程设置、表单设置、维度指标设置等功能,提醒设置主要针对系统消息提醒,支持设置多种类型消息。预警设置主要针对各种告警阈值的设置进行预警提醒。流程设置主要针对各种业务流程审批配置等。

#### 6.1.1.12 报表中心

查询统计功能主要包括货品出入库记录查询、库存信息查询、库存盘点查询、库存警戒查询、借入借出记录查询、维修保养查询、报废清理查询、报警信息查询、货品信息查询等众多查询功能,同时还包含所有相关流程审批的统计信息,可以满足建设方在系统使用过程中对查询功能的要求。也可根据建设方需求生成专项业务报告进行工作汇报使用。

#### 6.1.1.13 系统管理

系统管理由基本系统管理、日志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组织机构管理、菜单管理、权限管理、维度管理等组成。基本系统管理包括后台管理、系统审计、系统备份与恢复、操作员维护等。其中,后台管理是对后台守护进程的手工开启和关闭,提供后台守护进程的自启动功能,当守护进程由于异常原因停止后,系统进程监控程序会对进程重新启动;系统备份与恢复提供对系统应用级的冷备份,可将生产环境下的平台所有

可执行文件、配置文件、日志框架文件以及一些运行环境文件备份到指定的存储设备中，当系统发生灾难性故障时，可将保存于异地的系统完整备份恢复到新的运行环境中，重建生产；操作员维护是对系统管理员（操作员）的权限进行控制和分配。

日志管理包括日志查看、日志审和日志维护等。其中，日志查看提供日志查看和浏览日志文件的功能；日志审计是对系统当前日的使用情况的审计，提供出日志的大小、更新日期、可维护指导性的数据，并可将审计内容打印出来；日志维护对日志进行维护，包括清除日志文件、清空日志文件、创建日志文件等。其余功能主要为基础数据维护功能，方便管理员维护系统的基本数据。

#### 6.1.1.14 物资标签化

系统需要将有源标签与物资进行绑定，可随时查看物资状态，每一种类别都有的标签，它具有一目了然、管理方便的特点。仓库中物资收货完成后，贴有物资的条码，方便系统出入库录入，盘点的清点和出库的核对，降低操作差错率。同时实现作业一体化，通过手持终端进行操作，立即在系统中实时更新相应的数据，运作和数据一体更新。

#### 6.1.1.15 维修保养及报销

根据货品存储需要，对货品进行维修保养处理，系统对货品的维修保养出入库信息进行记录。而报销管理是对已经达到报废标准的货品进行报废处理，清理报废的货品，系统数据库中将不会有已经被清理的货品信息。所有维修保养及报销业务都需要提前进行报备审核后进行处理，同时将处理结果在进行上报。

#### 6.1.1.16 物资借还管理

在仓储管理过程中有货品临时借出和借入的情况，系统对货品的借出借入会有相应的记录，货品的借出可在出入库类型中进行选择，生成借出出库单时，对于超出预还日期的货品，系统会发出归还提醒。

#### 6.1.1.17 预警及视频监控



预警需包含所有物资货物的出入库异常、过期、补库等情况，提前预警告知管理员进行调整处理。

#### 6.1.1.18 业务数据专题可视化分析

通过对主题库模型的建立，提供五大数据分析主题辅助业务分析，物资主题、出入库主题、预警主题、维护主题等。在业务方面分，需要对区域内库房位置和物料数量分布业务可视化分析；对不同仓之间，仓能力业务可视化分析；对仓库内存储分布，储位忙闲状态业务可视化分析；对库房物资生产情况可视化；对库房物资存储数量低于临界可视化分析；对临期物资可视化分析；提供物资存储情况、配置规则可视化业务分析。

#### 6.1.1.19 业务数据主题库建设

通过对业务进行分析后，设计并建设数据仓库模型，分为 ODS 层、DWD 层、DWM 层、DWS 层、ADS 层等，并将系统数据按照数仓技术进行模型与标签的处理，为后期快速生成应用并响应业务变化需要。

#### 6.1.1.20 生产物资企业信息系统对接接口平台

系统平台为了对所有物资的来源信息进行统一监管维护，需与物资生产的企业信息系统进行数据对接。系统平台为保证完整性和健壮性，系统接口需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 接口应实现对外部系统的接入提供企业级的支持，在系统的高并发和大容量的基础上提供安全可靠的接入；

(2) 提供完善的信息安全机制，以实现对信息的全面保护，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应防止大量访问，以及大量占用资源的情况发生，保证系统的健壮性；

(3) 提供有效的系统可监控机制，使得接口的运行情况可监控，便于及时发现错误及排除故障；

(4) 保证在充分利用系统资源的前提下，实现系统平滑的移植和扩展，同时在系统并发增加时提供系统资源的动态扩展，以保证系统的稳定性；

(5) 在进行扩容、新业务扩展时，应能提供快速、方便和准确的实现方式；

(6) 应提供制定标准的 HTTP 协议接口，同时规范数据传输格式、字段名称等，以便于第三方物资生产系统的接入；

6.1.1.21 应急物资管理调度信息系统功能清单

序号	功能清单	指标要求
1	仓库管理	<p>仓库管理功能主要用于对所存储库房的属性,基本信息等进行管理的位置。</p> <p>包含仓库的基本信息,仓库的名称信息,仓库的联系人等。</p> <p>同时仓库管理需要提供仓库下的信息的管理,包含并且不限于仓库下的库区管理,库位管理等。</p> <p>其中库位管理功能是按照货架进行划分,给每个货架分类精确到区、架、层、阁,将货架的库位信息即货架标签内容存储到数据库中。</p> <p>同时仓库管理功能需要提供对上述功能的添加、修改、删除等操作。并且提供创建后查询信息的结果展示。</p>
2	物料管理	<p>物料管理功能主要包含物料的分类维护、物料基本信息维护以及物资与电子标签对接绑定。其中物料类别满足多级分类,以及自定义物料编码以便于建设方做好物料区分。物料的基本信息要包含类别、供应商、规格、保质期、批次、预警上下限值等,同时对每批物料进行标签化管理及手持终端一体化管理等。</p> <p>物料管理功能主要用于对库内的物料信息进行管理;包括物料信息采集、物料信息修改、物料信息删除、以及物料信息采集后的查询展示功能。</p> <p>物料信息采集包括包含物料的基本信息,物料的尺寸,物料的长宽高,体积,物料的图片信息等。同时对特殊物料进行标记。包含不限于异型商品、易碎品等。</p>
3	入库管理	<p>物料入库管理主要分为入库单入库、下拨入库、使用完归还入库三种方式,系统对出入库物资信息进行识别判断,从而提高了物资出入库效率,避免手工操作失误,方便管理人员对库房的管理。每批物资入库都需要进行现场验收,系统先打印验收单,再根据验收单现场验货,并对每种物资张贴智能物联网唯一性标签,系统可自动识别标签实现自动入库。物料退回入库属于使用完毕后退还到仓库中,使用此功能</p>

		<p>进行救援退回入库操作,智能标签将自动上报入库状态同时标记退还状态。</p> <p>入库管理系统主要用于对物料入库的过程进行管理。具体流程为:以入库单的形式发起入库申请,库房工作人员对物料的质量和数量进行验货确认,对质量检验通过的物料进行贴码上架到储位上,当上架执行完成后,对入库单完成入库确认。整个入库过程执行结束。</p> <p>入库申请:以入库单的形式,发起提交待入库物料的入库申请,入库申请中需要包含入库物料信息,物料数量等。</p> <p>验货确认:对入库的物料,进行清点,包括数量清点,商品质量清点,保质期清点等。检查入库的物料全部无问题时,验货通过。</p> <p>贴码上架:对入库的物料,进行贴码后上架到储位上的过程。</p> <p>入库确认:对上架到储位上的物料的结果进行确认。</p>
4	入库质检管理	<p>用于在入库过程中对商品的质量进行检测,当发现质量不达标的,自动发起退货处理。</p>
5	出库管理	<p>出库管理主要分为报废出库、退货出库、救援发放出库三种。出库同入库一样利用系统对出入库物资信息进行识别判断。报废出库主要指库内的物料由于其他原因(如摔坏),在还未能出库的情况下发生损坏,由报废管理人员发起报废申请经领导同意后对仓库材料进行报废核减处理,通过该功能实现库存与实物保持一致。退货出库主要指应急物资已经入库,因特殊原因发现物资不符合要求,需要退回给供应商,此情况下通过该功能实现退货处理。物资料放出库主要包含出库申请、拣货确认、包装确认、出库确认、装车确认等功能。指发生紧急事件需要发放物资到救援地点。</p> <p>物料出库过程中,拣货支持报缺处理,用于应对储位上的实物与系统登记数量不符的情况。</p>
6	出库报缺流程支持	<p>物料出库过程中,拣货支持报缺处理,用于应对储位上的实物与系统登记数量不符的情况。</p> <p>执行拣货时,当发现储位上实物与系统登记数量不符,按照实际拣货数量执行拣货任务。并且触发对出库储位的差异数量上报。</p> <p>系统需要支持自动对差异数量的重新定位和出库。</p>
7	盘点管理	<p>管理人员可根据工作需求,使用手持设备或在系统中手动进行物资盘</p>

		<p>点，并对盘点结果通过系统网络实时更新，并形成统计报表。主要是对于账物不一的情况进行的盘盈或盘亏操作。可通过智能标签蓝牙通讯经过网关一键获取库存物品清单，并匹配库存账单，达到一键盘点出入库，便于账物一致。其中包含盘点计划、盘点记录、盘点清单、盘点设置等功能。</p>
8	库内移库	<p>支持库内储位到储位之间的移库任务的创建，执行过程为从库内的一个储位移库到另一个储位的过程。</p> <p>用于调整库内物资的存储位置。或用于将库内物资合并存储到一个库位上。</p>
9	物流管理	<p>物流管理功能主要包含司机管理、车辆管理、订单管理、定位查询等功能。司机管理用于维护司机个人基本信息情况。车辆管理用于维护车辆的基本信息。定位查询主要用于车辆物资运输的位置地图信息，方便建设方直观的定位到当前运输情况。同时融合第三方公司物流系统。物资发出包含目的地和始发地等具体信息，物资收货经办仓库进行扫码一键确认到达，确保物资准确无误的被送达。最终的目的是实现车辆信息、物资位置做到追溯、可视化管控。</p>
10	云仓地图	<p>云仓地图主要通过使用在线地图组件实现根据经纬度定位展示仓库的位置及基本信息情况，同时支持查看每个仓库的出入库、库存等详细统计信息。另外通过大屏可视化的方式直观的展示物资物流在地图上的运输行进路线情况。地图支持仓库跳转，可查看仓库内部货架示意图。</p>
11	设置管理	<p>设置管理功能主要包含提醒设置、预警设置、流程设置、表单设置、维度指标设置等功能，提醒设置主要针对系统消息提醒，支持设置多种类型消息。预警设置主要针对各种告警阈值的设置进行预警提醒。流程设置主要针对各种业务流程审批配置等。</p>
12	报表中心	<p>查询统计功能主要包括货品出入库记录查询、库存信息查询、库存盘点查询、库存警戒查询、借入借出记录查询、维修保养查询、报废清理查询、报警信息查询、货品信息查询等众多查询功能，同时还包含所有相关流程审批的统计信息，可以满足建设方在系统使用过程中对查询功能的要求。也可根据建设方需求生成专项业务报告进行工作汇报使用。</p>

<p>13</p>	<p>系统管理</p>	<p>系统管理由基本系统管理、日志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组织机构管理、菜单管理、权限管理、维度管理等组成。基本系统管理包括后台管理、系统审计、系统备份与恢复、操作员维护等。其中，后台管理是对后台守护进程的手工开启和关闭，提供后台守护进程的自启动功能，当守护进程由于异常原因停止后，系统进程监控程序会对进程重新启动；系统备份与恢复提供对系统应用级的冷备份，可将生产环境下的平台所有可执行文件、配置文件、日志框架文件以及一些运行环境文件备份到指定的存储设备中，当系统发生灾难性故障时，可将保存于异地的系统完整备份恢复到新的运行环境中，重建生产；操作员维护是对系统管理员（操作员）的权限进行控制和分配。</p> <p>日志管理包括日志查看、日志审和日志维护等。其中，日志查看提供日志查看和浏览日志文件的功能；日志审计是对系统当前日的使用情况的审计，提供出日志的大小、更新日期、可维护指导性的数据，并将审计内容打印出来；日志维护对日志进行维护，包括清除日志文件、清空日志文件、创建日志文件等。</p> <p>其余功能主要为基础数据维护功能，方便管理员维护系统的基本数据。</p>
<p>14</p>	<p>物资标签化</p>	<p>将有源标签与物资进行绑定，可随时查看物资状态，每一种类别都有的标签，它具有一目了然、管理方便的特点。仓库中物资收货完成后，贴有物资的条码，方便系统出入库录入，盘点的清点和出库的核对，降低操作差错率。同时实现作业一体化，通过手持终端进行操作，立即在系统中实时更新相应的数据，运作和数据一体更新。</p>
<p>15</p>	<p>维修保养及报销</p>	<p>根据货品存储需要，对货品进行维修保养处理，系统对货品的维修保养出入库信息进行记录。而报销管理是对已经达到报废标准的货品进行报废处理，清理报废的货品，系统数据库中将不会有已经被清理的货品信息。所有维修保养及报销业务都需要提前进行报备审核后进行处理，同时将处理结果在进行上报。</p>
<p>16</p>	<p>物资借还</p>	<p>在仓储管理过程中有货品临时借出和借入的情况，系统对货品的借出借入会有相应的记录，货品的借出可在出入库类型中进行选择，生成借出出库单时，对于超出预还日期的货品，系统会发出归还提醒。</p>
<p>17</p>	<p>预警及视</p>	<p>当出库单任务未下达时，系统判别此次为出入库异常并自动发出报</p>

	频监控	警,提醒相关人员及时处理。预警还需包含所有物资货物的过期情况,提前预警告知管理员进行调整处理。
18	业务数据 专题可视 化分析	通过对主题库模型的建立,提供五大数据分析主题辅助建设方分析,物资主题、出入库主题、预警主题、维护主题等。在业务方面分,需要对区域内库房位置和物料数量分布业务可视化分析;对不同仓之间,仓能力业务可视化分析;对仓库内存储分布,储位忙闲状态业务可视化分析;对库房物资生产情况可视化;对库房物资存储数量低于临界可视化分析;对临期物资可视化分析;提供物资存储情况、配置规则可视化业务分析
19	业务数据 主题库建 设	通过对业务进行分析后,设计并建设数据仓库模型,分为 ODS 层、DWD 层、DWM 层、DWS 层、ADS 层等,并将系统数据按照数仓技术进行模型与标签的处理,为后期快速生成应用并响应业务变化需要
20	生产物资 企业信息 系统对接 接口平台	<p>系统平台为了对所有物资的来源信息进行统一监管维护,需与物资生产的企业信息系统进行数据对接。系统平台为保证完整性和健壮性,系统接口需满足以下基本要求:</p> <p>(1) 接口应实现对外部系统的接入提供企业级的支持,在系统的高并发和大容量的基础上提供安全可靠的接入;</p> <p>(2) 提供完善的信息安全机制,以实现对信息的全面保护,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应防止大量访问,以及大量占用资源的情况发生,保证系统的健壮性;</p> <p>(3) 提供有效的系统可监控机制,使得接口的运行情况可监控,便于及时发现错误及排除故障;</p> <p>(4) 保证在充分利用系统资源的前提下,实现系统平滑的移植和扩展,同时在系统并发增加时提供系统资源的动态扩展,以保证系统的稳定性;</p> <p>(5) 在进行扩容、新业务扩展时,应能提供快速、方便和准确的实现方式;</p> <p>(6) 应提供制定标准的 HTTP 协议接口,同时规范数据传输格式、字段名称等,以便于第三方物资生产系统的接入</p>

6.1.1.22 技术实现要求:

### (1) 技术架构：

应采用基于 J2EE 技术、平台和框架下的 B/S 技术架构。同时兼容多种数据库系统，开发工具可根据企业实际需要选用相关技术平台，系统均采用多层架构组织而成，良好的分层决定了一个良好系统基础。

### (2) 软件设计要求：

软件整体设计应遵循微服务架构，将系统业务按照功能拆分为更加细粒度的服务，所拆分的每一个服务都是一个独立的应用，这些应用对外提供公共的 API，可以独立承担对外服务的职责。其中架构组件应包含：

**服务注册中心：**注册系统中所有服务的地址。

**服务注册：**服务提供方将自己调用地址注册到服务注册中心，让服务调用方能够方便地找到自己。

**服务发现：**服务调用方从服务注册中心找到自己需要调用服务的地址。

**负载均衡：**服务提供方一般以多实例的形式提供服务，使用负载均衡能够让服务调用方连接到合适的服务节点。

**服务容错：**通过断路器(也称熔断器)等一系列的服务保护机制，保证服务调用者在调用异常服务时能快速地返回结果，避免大量的同步等待。

**服务网关：**也称为 API 网关，是服务调用的唯一入口，可以在这个组件中实现用户鉴权、动态路由、灰度发布、负载限流等功能。

**分布式配置中心：**将本地化的配置信息(properties、yml、yaml 等)注册到配置中心，实现程序包在开发、测试、生产环境的无差别性，方便程序包的迁移。

### (3) 开发技术要求：

微服务架构技术选型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技术：

微服务实例的开发：**SpringBoot**

服务的注册与发现：**Spring Cloud Eureka**

负载均衡: Spring Cloud Ribbon

服务容错: Spring Cloud Hystrix

API 网关: Spring Cloud Zuul

分布式配置中心: Spring Cloud Config

调试: Swagger

应采用组件化和逻辑分层, 层间关系应遵循一定的规则。

应满足大粒度构件开发要求, 功能模块、被封装的对象类、软件框架和软件系统模型等相对独立、可复用。

应具备可扩展性、技术无关性、数据无关性和通讯平台无关性。

应从整体上分割为平台开发和二次应用开发两个层次

(4) 供应商需详细阐述本次项目建设功能与建设方目前已建仓储中心业务的设计实现理念。

(5) 供应商详细阐述业务数据主题、专题库中的模型与标签的建设理念, 并举例进行说明。

(6) 供应商需详细阐述与上级部门数据对接方式及数据传输的保障措施。

(7) 在“云仓地图”功能中, 按照对业务需求的理解制作不少于三副示例图, 并且选取一个核心数据指标进行详细业务阐述。

(8) 建设过程中如产生第三方接口定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6.1.2 智能终端系统功能

### 6.1.2.1 登录

手持终端 APP 支持 Android 操作系统, 系统登录支持多种方式, 包含账号密码登录、手机短信验证码登录等。

### 6.1.2.2 首页



通过手持移动终端 APP，可独立完成物资出入库，借出、归还、维修保养、报废、盘点、标签生成等操作，且支持多手持终端同时同步，数据实时同步，加快工作效率。APP 首页需包含统计图表、消息提醒、出入库管理、盘点管理等常规功能，方便用于快速定位功能完成相关业务。

#### 6.1.2.3 扫码盘点管理

手持终端扫码功能主要用于物资盘点功能，通过 PC 端系统先生成盘点任务，终端进行自动扫描物资货物，同时将扫描结果自动进行系统上传。而手持终端对物资进行盘点操作可分为脱机盘点和自由盘点两种方式。管理人员利用手持移动终端自由建立明盘、暗盘单据或下载电脑端的盘点单进行盘点。

#### 6.1.2.4 消息中心

消息管理功能包含多种消息类型，业务流程审批消息、盘点任务消息、系统通知消息、物资过期预警消息等。

#### 6.1.2.5 物资管理

手持移动终端 APP 能够独立建单，通过网络实时上传操作结果，无网络时，系统对数据进行保存，网络恢复正常时，能够将数据准确的上传到系统。

#### 6.1.2.6 扫码识别

利用手持智能移动 APP，直接扫描物资标签，可在手持端查看物资详细信息。包含类别、基本属性、过期情况及历史使用情况等。

#### 6.1.2.7 个人中心

手持终端 APP 个人中心包含当前账号的个人基本信息，可以进行维护管理。系统设置功能主要是设置服务器、端口号的，如果在 PC 端生成的入库、出库、盘点、归还的单号，移动端页面没有显示，可以点击库位更新、库存更新。

#### 6.1.2.8 出入库管理

手持终端显示有入库单和出库单两大模块，入库端，在 PC 页面提交完入库单后，移动端入库单会显示已经提交的入库单号，点击移动端入库的单号，后使用手持机进行扫码，显示出所有的物资信息，勾选要入库的物资信息，然后进行扫描带有库位的二维码点击<提交>即可入库。

移动端页面显示的出库单，在 PC 页面提交完出库单后，移动端出库单会显示已经提交的出库单号，点击移动端出库的单号，使用手持机扫描该出库单下的物资标签或二维码，显示出所有物资信息，勾选要出库的物资信息点击<提交>完成出库。

### 6.1.2.9 统计中心

可在手持设备中，按照单位权限查询本部门通过时间段进行出入库统计、到期提醒统计、过期提醒统计等，方便对各项物资的具体情况进行直观展示。

序号	功能清单	指标要求
1	登录	1.手持终端 APP 支持 Android 操作系统。 2.系统登录支持多种方式，包含账号密码登录、手机短信验证码登录等。
2	首页	1.通过手持移动终端 APP，可独立完成：物资出入库、借出、归还、维修保养、报废、盘点、标签生成。 2.支持多手持终端同时同步，数据实时同步，加快工作效率。 3.APP 首页需包含统计图表、消息提醒、出入库管理、盘点管理等常规功能，方便用于快速定位功能完成相关业务。
3	扫码盘点管理	1.手持终端扫码功能主要用于物资盘点功能，通过 PC 端系统先生成盘点任务，终端进行自动扫描物资货物，同时将扫描结果自动进行系统上传。 2.手持终端对物资进行盘点操作可分为脱机盘点和自由盘点两种方式。管理人员利用手持移动终端自由建立明盘、暗盘单据或下载电脑端的盘点单进行盘点。
4	消息中心	1.消息管理功能包含多种消息类型：业务流程审批消息、盘点任务消息、系统通知消息、物资过期预警消息

5	物资管理	<p>1. 手持移动终端 APP 能够独立建单，通过网络实时上传操作结果。</p> <p>2. 无网络时，系统对数据进行保存。</p> <p>3. 网络恢复正常时，能够将数据准确的上传到系统。</p>
6	扫码识别	<p>1. 利用手持智能移动 APP，直接扫描物资标签，可在手持端查看物资详细信息：包含类别、基本属性、过期情况及历史使用情况等。</p>
7	个人中心	<p>1. 手持终端 APP 个人中心包含当前账号的个人基本信息，可以进行维护管理。</p> <p>2. 系统设置功能主要是设置服务器、端口号。</p> <p>3. PC 端生成的入库、出库、盘点、归还的单号，移动端页面没有显示，可以点击库位更新、库存更新。</p>
8	出入库管理	<p>1. 手持终端显示有入库单和出库单两大模块，入库端。</p> <p>2. 在 PC 页面提交完入库单后，移动端入库单会显示已经提交的入库单号，点击移动端入库的单号，后使用手持机进行扫码，显示出所有的物资信息，勾选要入库的物资信息，然后进行扫描带有库位的二维码点击&lt;提交&gt;即可入库。</p> <p>3. 移动端页面显示的出库单，在 PC 页面提交完出库单后，移动端出库单会显示已经提交的出库单号，点击移动端出库的单号，使用手持机扫描该出库单下的物资标签或二维码，显示出所有物资信息，勾选要出库的物资信息点击&lt;提交&gt;完成出库。</p>
9	统计中心	<p>1. 可在手持设备中，按照单位权限查询本本部门通过时间段进行：出入库统计、到期提醒统计、过期提醒统计。</p> <p>2. 方便对各项物资的具体情况进行直观展示。</p>

6.2 硬件采集设备终端

为保障系统顺畅运行，进行适量设备采购，涵盖应用部署服务器、办公电脑及条码采集终端设备，满足行业标准并能与系统接口对接。

6.2.1 应用服务器采购参数（2台）

序号	指标项	技术要求
----	-----	------

1	数量	2 台
2	总体要求	国产自主品牌，2U 机架式，拥有完全的自主知识产权；
3	处理器	≥1 颗 Intel 6 核处理器；主频≥1.9GHz ；
4	内存配置	≥16GB ECC DDR4 内存
5	硬盘	热插拔 SATA 硬盘，可用容量≥2TB；
6	RAID 卡	配置 RAID 0/1/5/6/50/60 2GB 缓存（含掉电保护）；
7	网卡	≥4 个千兆电口
8	管理维护功能	1. 支持集成系统管理功能 2. 具有图形管理界面及其他高级管理功能； 3. 具备配置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 4. 支持中文 BIOS 界面；
9	电源配置	≥1 个 500W 热插拔交电源。
10	服务	设备包含免费两年硬件质保服务。

6.2.2 无线手持终端设备参数（10 台）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1	无线手持终端 IPAD	多点触控彩色触摸屏≥8 寸 存储容量：≥4G+64GB +TF 卡扩展 支持蓝牙、WIFI 等多种通讯模式 支持 GPS 功能键、支持安卓系统或国产操作系统 大容量可拆卸电池 三防等级≥IP67 续航时间≥5-7 小时 语言：简体中文	10

6.2.3 物联网仓储手持采集终端（10 台）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	----	----	----

1	物联网仓储手持采集终端	彩色触摸屏幕；支持安卓操作系统； 存储容量≥2G+16G； 扫码支持：一维码、二维码； 传输支持 NFC、WIFI、蓝牙等方式； 摄像头≥500w 像素； 跌落等级≥1.5 米； 接口\通信：支持 USB2.0HIGHspeed, 防水防尘工业等级：≥IP67； 支持第三方应用开发，开发环境支持且不限于 Eclipse\Android Studio 传感器支持：加速度传感器、陀螺仪、电子光线传感器；	10
---	-------------	--------------------------------------------------------------------------------------------------------------------------------------------------------------------------------------------------------------------------------------	----

6.2.3 计算机设备参数 (5 台)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1	台式电脑	商用台式机 处理器：≥11 代 Intel i5 主频≥2.6GHz；6 核及以上 硬盘：≥512GB 固态，M.2SSD 接口 内存：≥8G DDR4 显示器：≥21.5 寸 LED 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与主机同品牌； 保修政策：全国联保，三包服务三年上门	5

七、培训工作项目要求

按照需要，指定培训单位并确定人员范围，进行系统功能使用方面的培训，每期不少 20 学时。如遇特殊情况无法开展现场培训，需使用线上授课方式并且通过制作培训视频，保存培训资料，供后期使用。

## 第五章 评审方法

###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 二、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附件1初步审查要素表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附件2初步审查要素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价格：见附件2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2) 技术评审：见附件2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3) 履约能力及服务承诺：见附件2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4) 节能环保产品：见附件2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 三、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1、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1.1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将依据本章第2.1.1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1.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根据本章第2.1.2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

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 2、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1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它内容。实质性变动得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综合评审：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下列《评标要素和分值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 四、政策性扣减

### 1 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磋商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1.2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2022〕19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

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政策性扣减方式：

2.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



2.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3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4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基本资格条件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2 年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 2022 年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承诺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特定资格条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 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信用记录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资格审查时以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为准，原件备查。				
2.1.2	符合性	有效性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磋商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评审标准	审查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完整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版、磋商报价表文件数量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除评标因素外）
	响应性审查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交付完工期/质保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实施地点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实施地点
		磋商有效期	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附件 2: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评价和比较以投标响应文件为依据，从“价格评审”、“技术评审”、“履约能力及服务承诺”、“业绩”四个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赋分。

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最高得分	备注
价格评审	10分	1. 经初审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其磋商报价为有效磋商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供应商的有效磋商价格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 10 分。 3.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10 的公式计算得分。 4. 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磋商基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	10分	根据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按差别计分。
技术评审	70分	① 根据采购需求提供本项目系统建设的整体设计方案，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实用性，内容符合性进行打分，完全满足本项目系统建设需求得 7-10 分；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4-7 分；对采购需求部分满足且有偏离，得 0-4 分。	10分	
		②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建设功能与建设方目前已建仓储中心业务的设计实现理念进行详细阐述，根据阐述内容进行综合打分。 ③ 阐述内容详细完整，思路清晰，针对性强得 7-10 分； 阐述内容针对性较强，基本满足设计实现需求，得 4-7 分； 阐述内容不完整，针对性一般，得 0-4 分。	10分	
		③ 供应商根据业务数据主题、专题库中的模型与标签提供完整的建设理念，并举例进行说明。根据建设理念及举	10分	

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最高得分	备注
		例内容进行综合打分。 清晰合理、详细、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7-10 分； 较清晰合理、详细、基本满足得 4-6 分； 不清晰合理、详细、无法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 0-3 分；		
		④ 供应商需详细阐述与上级部门数据对接方式及数据传输的保障措施。保障措施的合理性、完整性、实用性较强得 7-10 分； 合理性、完整性、实用性较强得 4-6 分； 保障措施不合理，内容不完整，实用性一般得 0-3 分；	10 分	
		⑤ 在“云仓地图”功能中，按照对业务需求的理解制作不少于三副示例图，并且选取一个核心数据指标进行描述。 描述内容全面详细，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得 7-10 分； 描述内容一般，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4-6 分； 描述内容不完整，不能满足采购需求得 0-3 分；	10 分	
		⑥ 总体实施方案：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组织能力、实施方案、安装方案、供货计划、技术力量配备、拟投入的人员情况等响应情况赋分。总体实施方案完备、合理、切实可行，得 7-10 分； 总体实施方案较完备、合理、基本可行，得 4-7 分；总体实施方案、供货方案较差或未提供，得 0-4 分。	10 分	
		⑦ 磋商设备的质量保障措施，确保生产供应的设备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并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或行业标准，提供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根据响应程度进行赋分。磋商设备质量措施完整、详尽，证明文件齐全，得 7-10 分；磋商设备质量措施、证明文件基本完善，得 4-7 分；磋商设备质量措施不够完善、证明文	10 分	

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最高得分	备注
		件不全，得 0-4 分。		
履约能力及服务承诺	20分	① 供应商需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类似项目(系统平台建设类)业绩，每提供 1 份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业绩证明（以合同和成交通知书为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合同和成交通知书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弄虚作假者，取消其中标资格。	10分	
		② 根据各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维护保修计划进行评分，包括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方式、响应时间、故障服务管理、问题管理、设备返修管理、服务报告管理等 方面。 售后服务措施和承诺详细可行，得 3-5 分； 售后服务措施和承诺基本合理，得 1.5-3 分； 售后服务措施和承诺较差或未提供，得 0-1.5 分。	5分	
		③ 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全面、完整、可行、有针对性。培训内容 有层次，培训方式适当，能够保障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得 3-5 分； 培训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强得 1.5-3 分； 培训方案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得 0-1.5 分；	5分	
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最后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先；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如果还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 2、磋商小组成员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磋商小组成员的打分按作废处理。 3、磋商小组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磋商，该供应商不得作为成交候选人。 4、由于磋商响应文件有矛盾，造成对供应商不利的评标结果，由供应商自负。				

类别	总分	评标因素	最高得分	备注
<p>5、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的处理待磋商小组确认后，再行评定。</p>				
<p>6、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p>				

注：评审办法中要求提供原件的得分项，供应商如提供原件的同时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相应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五、成交：**

- 1、磋商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 2、采购人根据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ZTZB-ZC2022141

(正本或副本)

\_\_\_\_\_ 项目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磋商报价表
- 三、磋商方案说明书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 五、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七、业绩
- 八、其它说明







### 三、磋商方案说明书

格式自拟



(二) 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供应商固定雇员			为供应商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教育和培训背景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 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

1. 表后须附身份证; 毕业证; 职称证; 执业资格证; 获奖证书复印件, 如有。
2. 获奖情况包括项目、集体或个人获奖情况, 如有, 应附复印件或者扫描件。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磋商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五、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 六、资格证明文件

### 1、基本资格条件：

(1) 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承诺：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2、特定资格要求：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3、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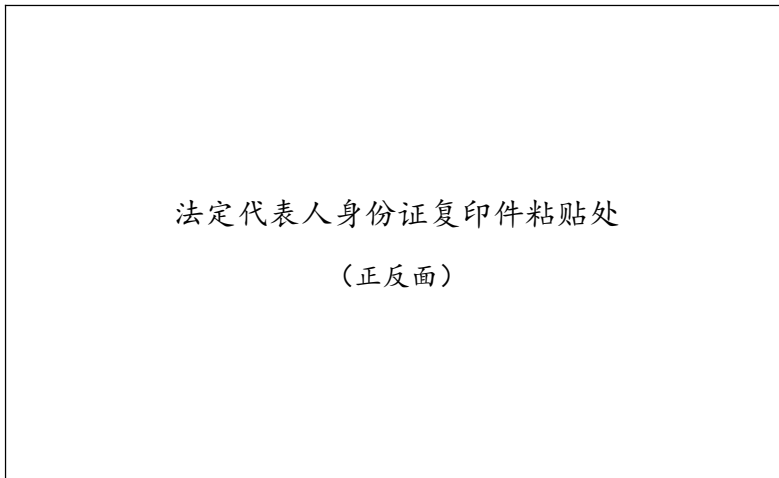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西安市应急管理局/陕西正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 年 月 日 )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目编号) 项目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 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 自磋商之日起 90 天。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 签字生效, 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说明: 仅限授权代表参加磋商时提供。

## 附件 3: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 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 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4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 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红章）

2、 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 单位负责人：\_\_\_\_\_

3、 \_\_\_\_\_（是或否，没有填否）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七、业绩

## 八、其它说明

- 1、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 2、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附件 1（如有）：

磋商产品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列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					
合计：	大写：		小写：		
备注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说明：1、供应商提供的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须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2（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3（如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